

中成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 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等规定和要求，公司对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证天通”）2023 年度履职情况进行了评估。经评估，公司认为中证天通资质等方面合规有效，履职保持独立性，勤勉尽责，公允表达意见。具体情况如下：

一、2023 年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

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是我国第一批获准从事证券相关业务审计资格的事务所，2014 年 1 月 2 日顺利完成特殊普通合伙改制，具有证券期货业资质、军工涉密业务咨询服务安全保密资质等多种服务资质。注册地址为北京市海淀区西直门北大街甲 43 号 1 号楼 13 层 1316-1326，首席合伙人是张先云。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中证天通合伙人和注册会计师分别为 51 人和 287 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76 人。

二、执业记录

（一）人员信息

1、项目合伙人：索还锁，2004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09 年开始在中证天通执业，2023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2 家，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

2、签字注册会计师：吴冬冬，2016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17 年开始在中证天通执业，2019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2023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2 份，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

3、项目质量复核人：邵富霞，2009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06 年开始在中证天通从事审计工作，2014 年开始从事质量控制复核工作；近三年复核的上市公司 6 家，挂牌公司 21 家，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

（二）诚信记录

中证天通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0 次、监督管理措施 4 次、自律监管措施 1 次和纪律处分 0 次。14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0 次、监督管理措施 14 人次、自律监管措施 2 人次和纪律处分 0 次。

上述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和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

处分的情况。

（三）独立性

中证天通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合伙人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二、2023 年度变更会计师事务所情况说明

（一）前任会计师事务所情况及上年度审计意见

公司原审计机构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连续 3 年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2022 年度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不存在已委托中兴华开展部分审计工作后解聘的情况。

（二）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原因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印发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的通知》（财会〔2023〕4 号）的相关规定，为保证审计工作的独立性和客观性，2023 年 12 月 28 日，经公司二〇二三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同意聘任中证天通为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三）公司与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沟通情况

公司已就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事项与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充分沟通，各方均已明确知悉本事项且无异议。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已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153

号—前任注册会计师和后任会计师的沟通》要求，做好沟通及配合工作。

三、质量管理水平

（一）项目质量复核

中证天通制定了《项目质量复核管理办法》，对项目质量复核提出具体要求。审计过程中，中证天通实施完善的项目质量复核程序，主要包括审计项目组内部复核、项目质量控制复核。审计项目组内部复核主要包括对所有工作底稿执行详细复核，以及项目合伙人督促完成项目组内复核。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员应对项目组独立性以及审计风险的识别、应对措施是否恰当进行独立复核，质量管理部部门经理、部门副经理对上市公司年报审计业务实施二次质量控制复核。

（二）项目咨询与意见分歧解决

中证天通制定了明确的专业意见分歧解决机制，根据《技术咨询与意见分歧处理实施办法》中咨询与意见分歧的相关规定，在项目咨询应当得到被咨询者的认可，意见分歧未得到最终处理无法签发财务报表审计报告。2023年年度审计过程中，中证天通就公司的所有重大会计审计事项达成一致意见，无不能解决的意见分歧。

（三）项目质量检查

中证天通质量管理部负责对质量管理体系的监督和整改的运行承担责任。中证天通质量管理体系的监控活动包括：

质量管理关键控制点的测试；对质量管理体系范围内已完成项目的检查；根据职业道德准则要求对事务所和个人进行独立性检查；其他监控活动。确保项目组在报告签署之前已经按照项目质量管理要求充分、恰当地执行审计程序。

（四）质量管理缺陷识别与整改

中证天通根据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规范和审计准则的有关规定，制定相应的内部管理制度和政策，这些制度和政策构成中证天通完整、全面的质量管理体系。2023 年年度审计过程中，中证天通勤勉尽责，质量管理的各项措施得到了有效执行。

四、工作方案

中证天通根据公司的服务需求以及被审计单位的实际情况，制定全面、合理、可操作性强的审计工作方案。中证天通审计工作围绕被审计单位的审计重点展开，同时制定了详细的审计计划与时间安排，包括预审工作、盘点、年报审计工作等，能够根据计划安排按时沟通并提交工作成果，充分满足了上市公司报告披露时间要求。

五、人力及其他资源配备

中证天通配备了专业的审计工作团队，配备具有丰富相关行业经验的专业人员负责各业务板块的专业知识咨询。项目现场负责人以及核心团队成员均具备多年上市公司审计经验，并拥有中国注册会计师专业资质。

六、信息安全管理

中证天通制定了涵盖档案管理、保密制度、突发事件处理等系统性的信息安全控制制度，在制定审计方案和实施审计工作的过程中，也考虑了对敏感信息、保密信息的检查、处理、脱敏和归档管理，并能够有效执行。

七、风险承担能力水平

中证天通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及职业保险购买符合财政部关于《会计师事务所职业风险基金管理办法》等文件的相关规定；2022年度，职业风险基金年末数1,203.41万元，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10,000万元；近三年不涉及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中成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三月二十九日